

財團法人澧食公益飲食文化教育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4 台北市中山區伊通街 31 號 B1
電話：02-2513-1680
聯絡人：吳秉琦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112 澧字第 017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附件：「澧食夢想計畫_夢想食驗事 Let's Change!」活動簡章

主旨：檢送本會舉辦「澧食夢想計畫-夢想食驗事 Let's Change!」飲食行動創意競賽，請轉知轄內公私立小學暨幼兒園教師、營養師、午餐秘書、校廚與相關教職人員擔任指導員與學生踴躍組隊報名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擴展飲食文化多元思考，藉由行動創意競賽激盪飲食教育更多可能，本會舉辦「澧食夢想計畫-夢想食驗事 Let's Change!」飲食行動創意競賽，鼓勵學童發揮想像與創意，提出有助提升大眾關注飲食教育之夢想計畫。
- 二、徵件說明摘述如下 (詳見簡章)
 - 競賽主題與內容：由指導員帶領參加學生，觀察生活周遭飲食議題，可針對地方、健康、文化、環境或與飲食生活相關之主題提出觀察與實踐方案，規劃為期 3 個月的行動計畫書。
 - 徵件期間：即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3:59 止。
 - 徵件說明詳見簡章或來電洽詢 02-5569-0866#18 張先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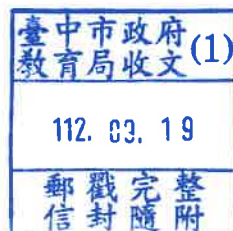
體育保健科 收文:112/09/19



041120081973

有附件

第一頁 共二頁

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執行長

童義展

裝

訂

線



夢想食驗事 Let's Change!

豐食搭舞台 夢想你來作

你曾經好奇孩子們對於飲食生活有什麼想像嗎？
歡迎加入豐食夢想計畫，攜手孩子實踐屬於他們的飲食夢想計畫！

競賽主題：夢想食驗事 Let's Change！

- ◆ 由指導員與學生組隊參加，從「飲食生活」出發，提出為期3個月的執行計畫書。
- ◆ 建議主題如下：



- 5 不限於上述建議主題，只要與飲食生活相關，皆可報名參與本計畫。

參賽資格：

1. 參加學生：全台各縣市公私立幼兒園、國民小學一至六年級之學生。
2. 指導員：為現任幼兒園、國小之教師、校廚、營養師、午餐秘書（公立、私立、非學校型態之實驗教育團體）不限教學年資，具有教師證（教師身份）或中餐烹飪丙級技術士以上證照（校廚身份）者。

報名方式：請於活動網站線上報名

GO
了解更多



2023 濃食夢想計畫

夢想食驗事 Let' s Change!

活動簡章

1、計畫緣起

濃食公益飲食文化教育基金會致力於校園餐食改善及飲食教育推廣，自成立初期即推動雙年制 SUPER 校廚大賽及 SUPER 食育教師大賽，希望透過全國性競賽的方式，讓民眾關注校園飲食教育之重要性。

今年，濃食回歸「推廣飲食生活與文化」的初衷，推出全新的「濃食夢想計畫」！這一次，我們嘗試打破校廚與教師的界線，邀請孩子們來參與這場有趣的計畫，透過他們的日常學習與觀察，一窺未來飲食生活的樣貌，看他們如何在指導員的引導下，實踐屬於自己的飲食夢想計畫！

2、活動宗旨

你曾經好奇孩子們對於飲食生活有什麼樣的想像嗎？改變，可能源自於孩子們的天外飛來一筆，讓濃食成為飲食夢想的翅膀，可以從「在地」、「健康」、「文化」及「環境永續」等主題出發，或者有更多的特別飲食想像，與孩子們一同探索未來的飲食生活樣貌。

歡迎加入濃食夢想計畫，攜手孩子孕育屬於他們的「夢想食驗事」。改變，從此刻開始！Let' s Change！

3、辦理單位

- 主辦單位：濃食公益飲食文化教育基金會
- 執行單位：悅暉行銷顧問有限公司

4、參賽對象與組別

參賽以校為單位，可以班級、社團或校內自行組隊等方式報名，參賽對象須包含參加學生及指導員。參賽學生人數以每組不超過 40 人為限；指導員人數以每組 1~3 人為限，以指導員為報名代表人。

1. 參加學生：全台各縣市公私立幼兒園、國民小學一至六年級之學生。
2. 指導員：為現任幼兒園、國小之教師、校廚、營養師、午餐秘書

(公立、私立、非學校型態之實驗教育團體) 不限教學年資，具有教師證 (教師身份) 或中餐烹飪丙級技術士以上證照 (校廚身份) 者。

5、參賽主題與內容

- (1) 指導員須帶領參加學生，觀察生活周遭的飲食議題，並針對下列建議主題提出觀察與實踐方案，規劃為期 3 個月的行動計畫書。
- (2) 建議主題如下：
 1. 地方：認識在地飲食特色
 2. 健康：吃得開心、吃得健康
 3. 文化：飲食文化傳承、多元飲食文化
 4. 環境：綠色消費、環境永續
 5. 不限於上述建議主題，只要與飲食生活相關，皆可報名參與本計畫。
- (3) 行動計畫書須包含觀察與發現、希望達成的結果、執行計畫與成果發表計畫，格式請見附件 1。
- (4) 歡迎使用營養 5 餐飲食資源網內容，作為行動計畫中之補充資料。
- (5) 計畫實踐場域包括但不僅限於校園，若能將實踐場域延伸至家庭，更能將此計畫落實至每日生活中。

6、大賽期程

活動期程：

徵件
初審

09/01-10/31 報名

於學校單位或澧食官網取得簡章，詳閱後上傳計畫書及照片。

12 月底前公布入選名單

由評審選出 12 組晉級名單。

實踐

2024/02 至 2024/05/31 飲食夢想計畫實踐期

入選者需於 3/15、4/15 上傳實踐過程，並於 6/17 前繳交實踐成果報告書。

一般民眾可於指定時間內，為自己支持的隊伍投票，決定本屆最佳人氣獎得主。

頒獎典禮

2024 年 7 月底 決賽暨頒獎典禮

邀請學校團隊、媒體貴賓、一般民眾進行頒獎典禮。

* 詳細時間地點將於入選後通知。

7、報名方式

- (1) 請於【濃食夢想計畫】活動網站下載繳交資料。
- (2) 活動採線上報名，請指導員於 2023 年 10 月 31 日前，至活動網站填寫報名表，並上傳繳交資料。
 1. 行動計畫書 (詳見附件 1)
 2.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暨智慧財產權聲明書 (詳見附件 2，所有指導員皆需簽名)

8、評分標準

- (1) 初審
 - 初審採書審制。
 - 評審標準為：內容適切性、創意創新性、實踐可行性，以及是否符合 FOODS 五力之內容。
 - 將於初選作品中選出優選計畫。
- (2) 決賽
 - 決賽採現場簡報制，簡報形式不拘。
 - 評審標準為：內容適切性、創意創新性、實踐完整性，以及是否符合 FOODS 五力所期望達到之目標。
 - 入選組別現場解說企劃實踐內容，每一獲選企劃組別於決賽當日以 5 分鐘簡報說明企劃設計及執行經驗與心得，另由評審提問 3 分鐘。
 - 入選組別若因個人或團體因素無法參加決賽，視同棄權。錄取名額主辦單位得視情況酌予調整。

FOODS 五力說明：		
Foods	飲食力:	是否源於日常生活中所觀察到的飲食議題或狀況。
Originality	獨創力:	是否以獨特的角度發現問題，發揮創意提出解決方案。
Overcome	克服力:	解決問題是否有一定程度困難，能培養團隊合作精神。
Development	成長力:	規劃執行面上是否具有挑戰性，並能促使成員成長。
Sharing	分享力:	整體規劃是否能引起社會興趣，與大眾產生共鳴。

9、補助及獎項規劃

得獎	金額	備註
入選實踐團隊 12 組	夢想實踐金 5 萬元	每組計畫補助上限為 5 萬元整，實際補助金額將由主辦單位與評審團審議後決議之。
年度大獎 金、銀、銅	金獎 5 萬、銀獎 3 萬、銅獎 2 萬	獎金、獎牌(指導員)、獎狀(學生)
投票-最佳人氣獎	獎金 3 萬元	
食育推動獎	獎金 5000 元	提供給入選決賽的指導員團隊
	-	所有入選的學校，每校乙座獎座

10、注意事項

- (1) 每人限報名 1 隊，若有團隊更換隊員、退出、遞補之需求，需於報名截止日 1 週前提出書面申請書，其隊員異動比例不得超過 50%，經主辦單位同意後始可進行更換或棄賽。
- (2) 經錄取後資格無法轉讓。若無法參與實踐過程，請主動於 2024 年 2 月前聯繫主辦單位。
- (3) 請於活動開放期間盡速報名，逾期一概不予受理。
- (4) 活動相關細節將會在報名表詳細說明，若有疑問，請以電話洽詢或電子郵件方式詢問。
- (5) 參與本計畫即同意授權活動進行攝錄影、製作及公開播送，作為未來推廣使用。
- (6) 所有參賽計畫內容、文字、圖片、影音等須符合著作財產權之規範，若有違法，除取消參賽資格，同時須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- (7) 為維持競賽水準，必要時得以調整獎項或從缺。
- (8) 入選隊伍參與決賽活動之交通及住宿費用，主辦單位將視情況酌予補助。
- (9) 入選決賽隊伍須全程參與賽事（含計畫執行期間依規定時程上傳執行進度），若因故未如期上傳或無故缺席決賽，經主辦單位提醒仍未於限定期間內改善並執行者，則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- (10) 如入選後因故無法繼續參與活動，則主辦單位保有追回實踐金的法

律權利。

- (11) 依綜合所得稅法，凡參加各種競技比賽或抽獎活動，獲勝或中獎所取得的獎金或獎品，即是競賽及機會中獎的獎金或給與。競技競賽和機會中獎的獎金或給與扣繳的有關扣繳規定如下：
1. 獲獎人為國內居住的個人，或在國內有固定營業場所的營利事業，其中獎的獎金或給與，若獎項價值總額\$20,001元(含)以上者需扣繳，按給付金額扣取10%，但應扣稅額未達\$2,000元者免予扣繳。
 2. 獲獎人為非國內居住的個人，或在國內無固定營業場所的營利事業，一律按給付金額扣取20%。
 3. 若得獎者經主辦單位通知拒絕繳納代扣稅額，視為得獎者放棄得獎權益。
 4. 得獎者應於主辦單位通知之期限內，填妥依主辦單位要求之領獎文件後領取獎項，逾期則視為棄權，且不再補發。
- (12) 參與者在報名申請同時，即同意接受本活動簡章之規範，如有違反，主辦（執行）單位得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，並保留對本活動簡章的最終解釋權、追回獎項、獎金和獎品的權利。
- (13) 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，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。參賽者視同承認本規定之效力，如有未盡之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修改、終止、變更活動時間、內容細節之權利，且不另行通知。
- (14) 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解釋之。

11、活動洽詢

如對賽事有疑問，請於週一至週五上班日 10:00-18:00 撥打：(02) 5569-0866 ext.18 張先生，或寄電子郵件至 Rui.zhang@hiifly.com 洽詢。

